

## 谈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海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委托，对上海市工商外国语学校网络安全维保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一、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其他资格要求：

(1) 组织机构证明：企业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如已经办理三证合一的投标人，则只需提供合并后的企业营业执照）；

(2) 商业信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系统截图为准。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资格要求：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贰级及以上；维保工作人员持有中国信息安全评测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

(4) 履行合同能力：①在上海有稳定的本地化技术服务团队，并具备对本次采购的维保服务提供支持的能力。②供应商提供定期检查服务；如有安全隐患或漏洞，应立即安排技术人员解决问题；所提供的服务应快速、准确、周到。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上海市工商外国语学校网络安全维保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采招 2019-004

3、预算金额：170000 元（人民币）

4、项目主要内容：

服务内容：外网门户实时安全监控，漏洞扫描，渗透性测试，压力测试，源代码检测，安全事件应急响应，信息系统安全巡检，安全规划和咨询服务，信息安全培训等。

要求：维保单位向学校提供服务项目的实施方案并和甲方共同确定实施细则和实施要求。派遣经过培训合格的专业人员，严格按照双方确定的内容提供专业化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维保单位为保障本项目的质量、进度和正常运行，派遣项目经理，并且项目经理的变动必须经过学校确认。维保单位根据合同要求，在服务期满后准备相关验收文档并提请验收，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后视为项目验收通过。维保单位现场服务需要为项目服务人员提供电动自行车等交通工具，来保证服务响应时间，维保单位所有服务人员须与学校单独签署保密协议。

5、服务周期：2019 年 3 月 1 日-2020 年 2 月 29 日，服务期 12 个月。

##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现场报名时须携带：1、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其他组织证明其身份的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2、企业资质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3、法定代表人报名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人报名的，提供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法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4、其它说明：①谈判文件每本售价 300.00 元。②现场报名。③购买谈判文件时间：2019 年 1 月 17 日-2019 年 1 月 23 日（9:30-11:30；13:30-16: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④报名地点：上海市龙吴路 1500 号 B 楼 513 室。联系人：刘老师 13564939443。

注：谈判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的文件、资料的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递交虚假的响应文件、资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

供应商承担。

#### **四、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02-26 10:0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谈判时间：2019-02-26 13:30（北京时间）。

#### **五、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谈判地点**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百色支路 35 号耀华楼 101 室。

2、谈判地点：上海市百色支路耀华楼 101 室。

3、谈判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携带：（1）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需携带：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市工商外国语学校网站”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市工商外国语学校

采购人地址：上海市百色支路 35 号

联系人：汤老师

联系电话：021-64763038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海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上海市龙吴路 1500 号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13564939443